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7人，实际参会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决议事项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黄振光、毕天晓、陈岚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2-066）。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1 日